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  
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对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的有关事项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一、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均基于正常经营活动需要而产生。双方的交易行为是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地进行，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无市场价格参照时，以成本价格加上合理的适当利润作为定价依据。

经审查，本次关联交易的交易定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定价机制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均予以认可，并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届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二、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依据充分，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有关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公允的反映公司当前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的会计信息更加可靠，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之签字页）

委员签字：

---

王化成

---

侯志勤

---

王子瑞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  
2023年4月27日